中共四川农业大学资源学院委员会

院党字[2023]3号

★

关于同意基层党组织调整的批复

各党支部：

经学院党委研究，同意资源学院教工土壤与植物营养系党支部等基层党组织调整结果。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教工党支部

1.撤销教工土壤与植物营养系党支部，设立教工土壤学系党支部、教工植物营养与肥料学系党支部。由余海英同志任教工土壤学系党支部书记，李一丁同志任组织委员，李阳同志任宣传委员，黄容同志任纪检委员。由兰婷同志任教工植物营养与肥料学系党支部书记，陶琦同志任组织委员，叶代桦同志任宣传委员，曾建同志任纪检委员。

2.撤销教工资源与地理信息技术研究所党支部，设立教工资源信息科学系党支部，由李豪同志任书记，白根川同志任组织委员，兼任纪检委员，吴小波同志任宣传委员。

3.调整教工土地资源系党支部为教工土地资源科学系党支部，由魏雅丽同志任书记，黄晴同志任组织委员，曾敏同志任宣传委员，邓欧平同志任纪检委员。

二、学生党支部

1.合并本科土管党支部和本科人文地理、自然地理党支部，设立本科土管地理党支部，由魏雅粲同志任书记并兼任纪检委员，张艺辰同志任组织委员，张锐同志任宣传委员。

2.调整本科资环、地理党支部为本科资环地信党支部，由路文欣同志任书记，姜睿玥同志任组织委员，伍奎霖同志任宣传委员，樊傲君同志任纪检委员。

3.同意李昌骏、薛晶玲、李亚丽、汪小玲四位同志组成土壤学研究生党支部委员会，李昌骏同志任书记，薛晶玲同志任组织委员，李亚丽同志任宣传委员，汪小玲同志任纪检委员。

4.同意蒋若兰、魏家乐、周瑞、段星印四位同志组成土地资源学研究生党支部委员会，蒋若兰同志任书记，魏家乐同志任组织委员，周瑞同志任宣传委员，段星印同志任纪检委员。

5.同意范鹏、党涛涛、曹柯三位同志组成微生物学与植物营养学联合研究生党支部委员会，范鹏同志任书记，党涛涛同志任组织委员，兼任纪检委员，曹柯同志任宣传委员。

6.同意董小慢、张洛琪、李星宇、刘双四位同志组成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第一研究生党支部委员会，董小慢同志任书记，张洛琪同志任组织委员，李星宇同志任宣传委员，刘双同志任纪检委员。

7.同意赵兵、阮坤、周靖超、唐座亮四位同志组成博士生党支部委员会，赵兵同志任书记，阮坤同志任组织委员，周靖超同志任宣传委员，唐座亮同志任纪检委员。

特此批复。

中共四川农业大学资源学院委员会

2023年5月24日